**肇庆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高速三大队大队部营房项目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公示**

肇庆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高速三大队大队部营房项目地块（以下称“目标地块”）位于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广佛肇高速禄步镇出入口南侧，调查面积为6318.14m2，地块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东经112°18′25.08″，北纬23°11′46.53″。

目标地块2010年以前目标地块一直为农业用地，周边居民用来种植各类蔬菜等经济农作物，2010年前后，地块西北侧出现家禽（鸡）养殖，鸡舍面积约为185m2，养殖规模约为200羽，不属于规模化养殖；2015年前后目标地块被肇庆市高要区人民政府统一征收管理，2016年由广东省长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对广佛肇高速公路进行修建，该地块农田被平整，鸡舍被清拆；2016年~2017年，由于地块所在区域需要建设道路养护部、收费站及其附属构建筑物、高速出口匝道等工程需要对地块所在相关区域进行填土，填土量约为16000m3，填土来源为目标地块东北侧山地（属于高速公路主线范围）；2019年前后，地块内部分区域被广佛肇道路养护公司用作防洪物资临时堆放的露天堆放场所，堆放面积约为2500m2，堆放的防洪物资主要包括防洪砂，防洪挡水板等；防洪砂主要为河砂，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应急砂等，防洪砂由广佛肇道路养护项目部统一采购；2023年5月，地块部分区域地表被平整，未开展开挖工程，现场存留部分土地平整产生的土方，土堆堆放在地块东侧。目标地块总面积为6318.14平方米，土地用地性质变为行政办公用地。

2023年4月受肇庆市公安局委托，广东禹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承担了该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根据污染识别结果，本地块在各个历史使用阶段内：历史上不涉及工矿用途、规模化养殖、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历史上不涉及环境污染事故、危险废物堆放、固废填埋等情况；历史上不涉及工业废水污染等情况；历史上未存在其他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情形；不存在被污染迹象；不存在来自周边污染源的污染风险。

因此，调查地块在当前和历史上均无潜在的污染源，周边环境引起调查地块土壤污染的可能性很小，调查地块作为行政办公用地进行开发建设的人体健康风险可接受。